



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监管新规15日起施行

坚决治理“一包了之”“只包不管”

记者2日从市场监管总局获悉，市场监管总局近日发布《集中用餐单位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》，自2025年4月15日起施行。

市场监管总局食品安全总监孙会川介绍，学校、托幼机构、养老机构、医院、机关食堂等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社会关注度高，一直是食品安全工作的重中之重。此次专门、单独制定《集中用餐单位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

督管理规定》，是对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系统治理、综合施策的重要手段。

坚决治理“一包了之”“只包不管”的现象，《集中用餐单位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》将集中用餐单位供餐方式概括为单位食堂自营、委托承包经营、从供餐单位订餐三种，委托承包经营的单位食堂，单位、单位食堂、承包方都应按照规定承担食品安全责任。

规定还强调学校食堂责任，对单位

食堂、承包经营企业、供餐单位依法配备食品安全总监和食品安全员的情况做了细分。其中学校、幼儿园食品安全实行校长（园长）负责制，配备食品安全总监和食品安全员的，要求也严于机关食堂等其他集中用餐单位。同时，规定提出“双食品安全总监”制度，符合一定条件的学校、幼儿园委托承包经营的，学校、幼儿园自身也应当配备食品安全总监，进一步夯实校园食品安全主体责任。

据新华社

新增食品安全总监需由企业管理层担任

记者2日从市场监管总局获悉，市场监管总局近日发布《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》，自2025年4月15日起施行。

这一规定旨在构建更完善的企业责任体系，突出强调主要负责人和食品安全管理人员的责任落实，如新增食品安全总监需由企业管理层担任的规定，明确了食品安全总监在企业的职级和定位，确保更好履行职责。

据新华社

缅怀英烈 传承精神



1日，山东商务职业学院大学生预征先锋队前往回龙山烈士陵园祭奠英烈，深切缅怀革命英烈的丰功伟绩，汲取奋进力量。YMG全媒体记者 张孙小伟 通讯员 范传波 徐大伟 摄

本报为您推荐5个家门口赏花地

■A02版

中国男篮下周开启短训营

■A11版

今天晴转多云 市区最高气温16℃

■A07版

